

昆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昆明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 154033 号建议答复意见的函

尊敬的李霞代表：

您在昆明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上提出的《关于精准解决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问题的建议》（第 154033 号），已交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进行办理。经认真研究、梳理分析，现就您提出的建议答复如下：

就业是最基本的民生。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始终把实现高质量充分就业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切实把就业困难人员帮扶作为稳就业、惠民生、促发展的重要举措，有序推进促进困难人员就业工作。2023 年全市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 57823 人，全市零就业家庭始终保持动态清零。

一、进一步优化创业就业环境

（一）政策体系健全，帮扶内容全面。在我市办理了城镇登记失业且有劳动能力的登记失业人员，本人可自愿到户籍所在地的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办理“就业困难人员”认定。各级公共就业机构根据已认定就业困难人员的身体状况、技能水平、就业意愿和需求，免费提供职业指导、技能培训、职业介绍、公益性岗位安置、创业担保贷款、社会保险补贴等就业帮扶。

（二）信息获得便捷，服务下沉社区。一是充分利用“昆明智慧就业”信息平台、昆明市公共就业人才服务中心微信公众号、各县（市）区官网官微等渠道，广泛发布招聘会活动安排、用工岗位信息、职业培训信息、政策清单、服务清单和经办机构清单等，大力宣传创业担保贷款、职业技能培训、创业培训、失业保险稳岗返还等就业扶持政策，积极向广大高校毕业生、农村劳动力、登记失业人员及就业困难群体等推荐就业创业及就业援助政策，通过昆明市公共就业人才服务中心微信小程序使求职者通过扫码就能及时获得岗位信息和就业服务。二是积极发挥市、县区、街道（乡镇）、社区（村）四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属地化管理服务作用，将服务重心下移，帮助辖区企业稳岗留工，引导有用工需求企业通过提高工资福利待遇、改善工作条件、拓展职业发展空间和维护劳动者权益吸引更多的劳动者；帮助各类劳动者及时获得就业岗位信息、技能培训信息和就业援助信息，及时享受就业创业政策和就业服务。

（三）帮扶资金保障有力。昆明市不断加大就业资金投入力度，支持贫困家庭子女、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城乡未继续升学的应届初高中毕业生、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城镇登记失业人员等 5 类人员就业创业。2023 年，全市共投入各类就业补助资金 5.52 亿元，主要用于五类人员职业培训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等，有效促进了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各村（社区）设

立的就业专职人员按照每人每月 400 元的标准给予工作补贴，2021 年至 2023 年市财政局共下达相关补助资金 2426.08 万元(各年分别为 786.16 万元、859.84 万元、780.08 万元)。市残联 2021 至 2023 年投入补助资金 162 万元，选聘 450 名残疾人担任农家书屋管理员，市民政局组织 2025 名民政事务员充实县、乡、村救助岗位。

二、常态化开展“春风送岗位”行动

(一) 提供免费职业技能培训。已认定的就业困难人员持身份证、《就业创业证》到户籍地、常住地、培训地、求职就业地的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或承办培训机构报名，可免费参加就业部门组织的职业技能培训，原则上每人每年可享受不超过 3 次，同一职业同一等级不可重复享受。针对就业困难人员中的残疾人，市残联多形式开展残疾人技能培训工作，依托具有培训资质的机构举办电商、家政服务、盲人保健按摩、调饮师、计算机运用、中式烹调师等职业技能培训班，帮助他们掌握更多的就业技能，2023 年，共有 337 名残疾人参加就业部门组织的职业技能培训。同时，市残联积极开展中长期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自 2021 年来共培训 503 人次。

(二) 多渠道提供岗位推介服务。一是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主动对接用工企业，建立企业用工岗位收集、发布、推送的常态工作机制。二是充分发挥人力资源市场、零工市场、现场招聘会的作用，为企业和求职者提供岗位对接。目前，全市共建有零

工市场 12 个，其中人社部门建设管理相对规范的零工市场 4 个、线上零工市场 2 个、自发形成的零工市场 6 个。2023 年，共组织现场招聘会 264 场，接待入场企业 1.79 余万家次，接待求职人员进场 19 余万人次。三是 2019 年启用了昆明智慧就业信息平台，推动就业服务从线下渠道向线上渠道拓展。该平台开启自助互动服务，改变传统单一职业介绍服务模式，打造为经办多元、覆盖全民、贯穿全程、辐射全域、便捷高效的全能平台。充分发挥“昆明智慧就业平台”岗位信息共享的优势，对行业用人需求与求职人员个人就业意向进行优化调配，实现企业岗位需求与求职人员求职需求精确匹配，实现线上线下“双线互通”。企业和求职者岗位发布、简历投递、岗位推送等所有招聘求职行为均可通过平台在网上完成，实现岗位智能匹配和推送。2023 年，累计提供有效就业岗位 21.42 万个，微信公众号和小程序关注人数 28.48 万人，网上就业业务累计办件量 19.07 万件，累计注册用户 9.70 万个，累计访问频次 89.88 万次。四是大力推进“直播带岗”模式，同步通过“直播带岗+政策云宣讲”就业服务新模式，打破了“招人跟着场地跑，求职跟着摊位转”的传统招聘模式限制，实现了就业政策、就业岗位、就业服务等多元共享，把就业岗位、就业政策搬上“云端”，帮助招聘单位和求职者实现“揽才”和“求职”的精准对接。2023 年，为云南天禾农资有限公司、闻泰科技等 256 家企业组织线上直播带岗活动 13 场，帮助企业解决 7833 个岗位招用工难题。五是采取“政府+市场”模式，通过政府购买服务，

打造“昆明市新增登记失业和求职人员服务”项目，确定劳动力资源调查和失业求职人员再就业服务的市场化承接主体，为全市各类用人单位及求职（登记失业）人员等群体提供免费的全方位公共就业服务。依托收集的招聘岗位信息，向有就业意愿的劳动者提供三个以上合乎需要的就业岗位推荐开展岗位定向推荐。为广大登记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提供“一对一”的高质量精准服务，确实帮助其实现就业。2023年，共向3428名有就业需求的失业人员推荐岗位11134个，其中向47名就业困难人员推荐岗位143个，实地入户走访2户就业困难人员，推荐岗位9个。六是充分发挥社区就业工作前沿阵地作用，依托基层党组织，融合多元力量，精准服务就业，切实打通就业服务最后一公里。截止2023年，全市被认定为国家级充分就业社区6个，省级充分就业社区4个，其中西山区永昌街道永宁里社区通过“党建+就业”的模式，精准服务，营造“家庭式”就业环境，探索创新“红、黄、绿”三色就业帮扶管理体系，将1617户社区居民全部纳入分色管理，针对性的开展就业援助帮扶，实现社区1094人就业，就业率达97.5%。

（三）鼓励用人单位吸纳安置就业困难人员。对招用就业困难人员并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单位（具有劳务派遣性质的企业除外），按单位为其实际缴纳的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和失业保险费给予社保补贴，不包括个人应缴纳的部分。2023年，全市企业共吸纳就业困难人员515人，拨付

社会保险补贴 206.10 万元。同时，市残联积极鼓励机关、事业单位带头安排就业困难人员中的残疾人就业。在公务员招录、公开遴选，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公开选调等工作中，按照机构编制管理有关规定，积极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岗位的用编需求，对还未达到按比例安置残疾人就业指标的单位分别发去了按比例安置残疾人就业意见函。昆明市机关、事业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人单位数为 762 家，安置残疾人就业 1613 人。

（四）帮助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和自主创业。实现灵活就业后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就业困难人员，可在户籍地的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申请享受社会保险补贴，补贴标准为个人实际缴费金额的 50%。就业困难人员实现自主创业的，可到市场主体登记地所属的就业部门申请创业担保贷款。个人可申请最高 30 万元、期限不超过 3 年的创业担保贷款，财政给予部分贴息。2023 年，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拨付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社保补贴 14026 人 8250.38 万元，向 4 名就业困难人员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60 万元。同时，针对残疾人，市、县（区）级残联部门充分利用各类残疾人专门协会和扶残助残社会组织优势，积极宣讲残疾人就业相关扶持优惠政策，帮助和鼓励有意愿的残疾人自主创业就业，主动联系残联部门开展就业服务指导，利用部分有条件的托养机构、残疾人就业创业示范基地和社区，组织开展辅助性就业工作，现已建成 4 家辅助性就业机构，对自主创业的 573 名残疾人给予一次性创业补贴经费 358 万元。

（五）加强兜底安置。一是通过城镇公益性岗位安置。对提供了公共就业援助服务后仍未能实现就业的就业困难人员，将其纳入城镇公益性岗位安置对象范围，并结合年龄、家庭困难等因素进行排序安置。2023年全市累计开发城镇公益性岗位3959个，安置就业困难人员3591人，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拨付公益性岗位补贴5390.26万元，拨付公益性岗位社会保险补贴2365.90万元。二是通过低保政策兜底。2023年，市民政局将33203户45000困难群众纳入城市低保、46050户63015人困难群众纳入农村低保、8688人困难群众纳入特困供养，对困难群众实施临时救助34103人次，全年共支出低保、特困、临时救助等救助资金8.02亿元。针对脱贫人口中完全丧失劳动能力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且无法通过产业就业获得稳定收入的人口，依规纳入救助保障范围。开展低收入人口认定管理工作，已认定低收入人口0.67万人，其中低保边缘人口0.61人，支出型困难人口0.06万人，强化对低收入人口的救助帮扶，坚守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加强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救助衔接，2023年，搬迁群众纳入城市低保2988人，纳入农村低保2897人，纳入特困供养176人。

（六）开展“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昆明市每年初都开展“就业援助月”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通过开展走访慰问、建立帮扶清单、收集就业岗位、组织特色招聘会、实施精准服务、强化权益保障等六个方面有计划、有步骤的

开展就业援助工作。2024年“就业援助月”活动期间，全市共走访服务对象家庭数280户，其中残疾登记失业人员家庭90户、城镇零就业家庭9户；举办线上线下招聘会42场，共有577家企业参加招聘会，提供有效就业岗位21753个；帮助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1301人，其中残疾登记失业人员31人、零就业家庭成员4人、城乡最低生活保障人员31人；通过公益性岗位安置2849人；全市共接收国家、省根治欠薪平台转办案件4803条，运用行政和调解手段处置各类劳动保障违法案件360件，为2569名劳动者追回工资4374万元；全市劳动争议案件立案1259件，调解550件。

下一步，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将进一步提升精细化公共就业服务和就业困难人员分类分级服务水平，为昆明市就业困难人员提供更为精准的就业援助服务，探索建立“人员分类、服务分级、多级联动”的就业援助工作机制。一是进一步完善就业困难人员申报登记、核查认定制度。依托街道和社区基层公共就业服务窗口，形成一套规范有序、行之有效的援助服务运作机制；二是建立个性化、人性化的援助服务对接制度，基层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根据就业困难人员的个体差异和需求，采取适合就业困难人员的“差别化”服务方式，有针对性地开展供需对接活动，切实提高就业援助工作的实效性；三是建立完善跟踪服务、动态管理制度。对就业困难对象实施援助后，对援助情况实行动态管理、跟踪服务，建立援助工作的常态化、长效性机制。

感谢对昆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支持。
此函。

2024年5月17日

（联系人及电话：李地杰 63353811）